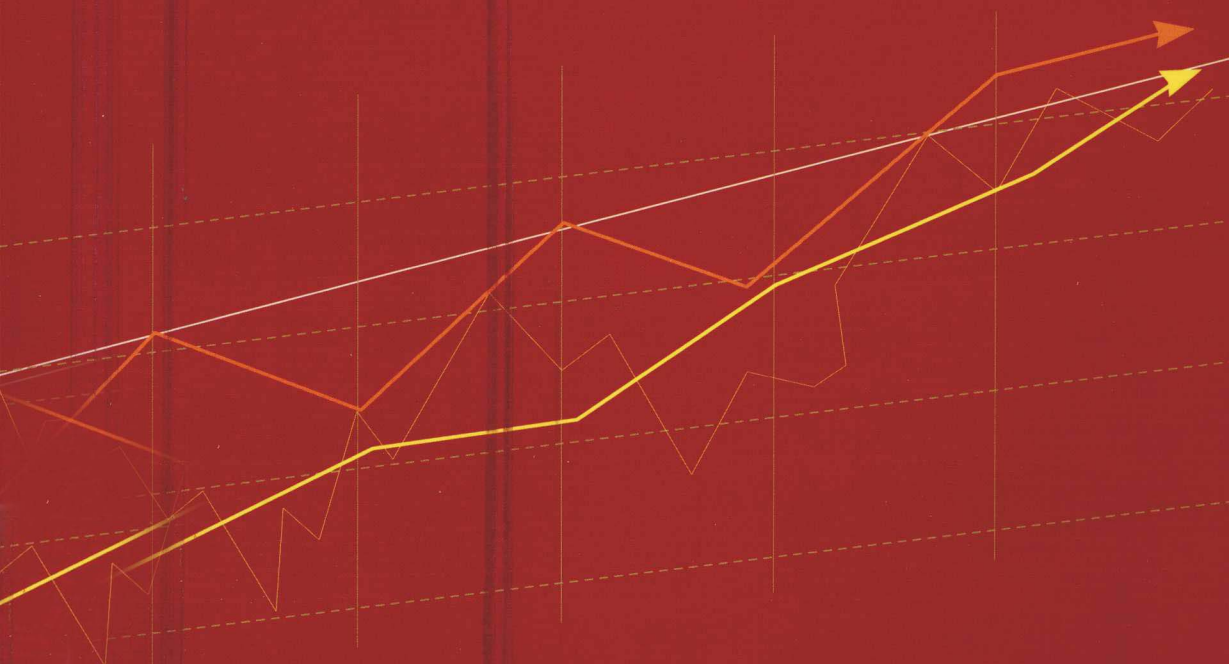


新

XINZHIDU JINGJIXUE

制度经济学

廖运凤 编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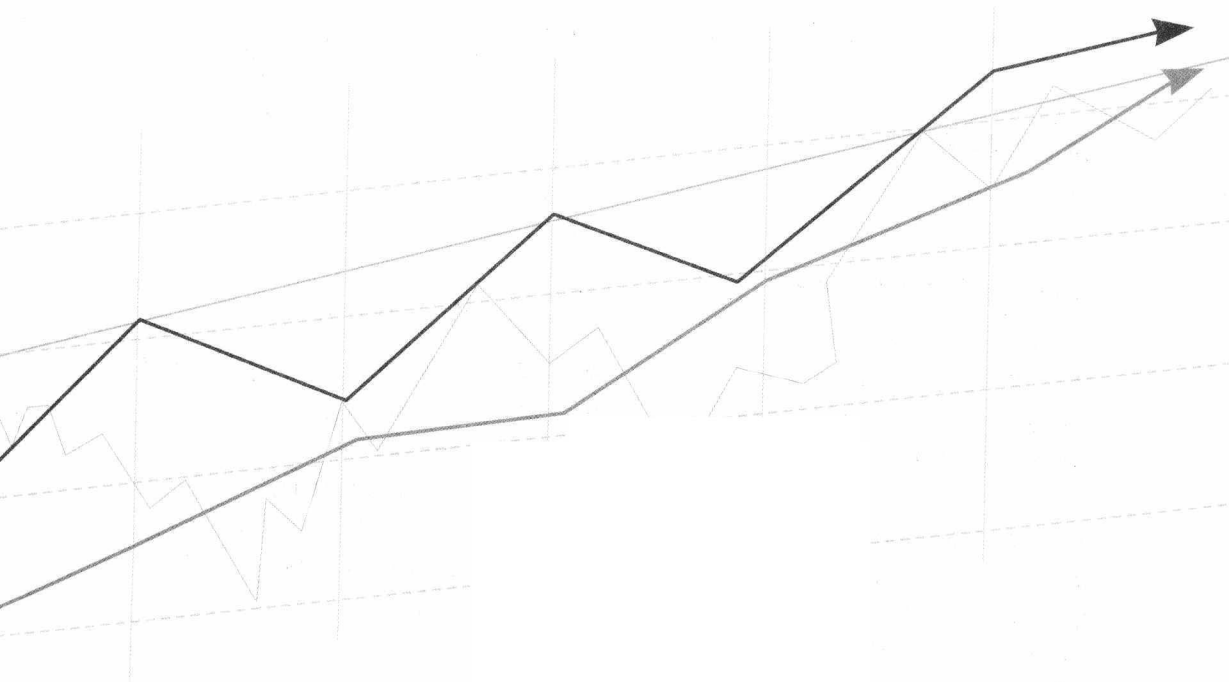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新

XINZHIDU JINGJIXUE

制度经济学

廖运凤 编 著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内容提要

新制度经济学的基本内容：一是交易费用经济学。它解释了企业的起源、企业规模的确定以及交易方式与企业治理结构的匹配等问题；二是产权理论。从产权的含义、起源、功能、制度安排与经济运行效率的关系等方面论证了产权制度的重要性；三是企业理论，包括企业的性质、企业产权结构和公司治理理论等；四是制度变迁理论。论证了人类社会制度变迁的动因与规则，分析了制度变迁的作用。涉及制度变迁的基本原理、制度与经济发展、国家、意识形态与制度等；五是以布坎南为代表的公共选择理论。把制度分析引入对社会政治问题的分析，研究了集体决策或政治决策的过程和结构，重点分析了经济政策的制定过程，进而探索了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干预经济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内容涉及立宪、立法、行政与司法等。

责任编辑：兰 涛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制度经济学/廖运凤编著. —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2011. 10

ISBN 978-7-5130-0775-7

I. ①新… II. ①廖… III. ①新制度经济学
IV. ①F091. 3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72408 号

新制度经济学

廖运凤 编著

出版发行：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 1 号

网 址：<http://www.ipph.cn>

发行电话：010-82000860 转 8101/8102

责编电话：010-82000860 转 8325

印 刷：知识产权出版社电子制印中心

开 本：787mm × 1092mm 1/16

版 次：2012 年 1 月第 1 版

字 数：245 千字

邮 编：100088

邮 箱：bjb@cnipr.com

传 真：010-82000860 转 8240

责编邮箱：lantao@cnipr.com

经 销：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印 张：16.25

印 次：201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8.00 元

ISBN 978-7-5130-0775-7/F · 451(3675)

出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序 言

在众多的经济学流派中，新制度经济学颇具特色，它既不同于位居主流的凯恩斯主义经济学，也不同于其他新自由主义经济学派，还不同于旧制度经济学。把制度作为研究对象，以阐明经济制度的产生、变动及在社会经济生活中的作用为任务。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新制度经济学发展迅速，不仅在经济学流派中独具特色，而且对社会经济实践产生过或正在产生着重大的影响。尤其是在制度变革剧烈的经济体制转型国家，它有极其广泛的影响。可以说不了解新制度经济学，对经济学的把握就是不完整的。因此，学习和了解制度经济学具有重要的意义，这就需要能够帮助人们更容易理解制度经济学原理的教科书，这一点在多年从事制度经济学教学的过程中体会颇为深刻。因而萌发了编写一本读起来比较容易的新制度经济学教材的想法。现在这本书就要出版了，我想谈谈编书的体会和本书的特色。

编写本书的意图在于给读者提供一本制度经济学的入门读物。因为在已经出版的大量制度经济学著作中，虽各有特色，但存在几个问题有碍制度经济学的普及。一是语言不够通俗和简练，主要内容大部分都是从外国教科书和文献中直译过来的，表现是大段的译著的引言太多，又不加任何的概括和提炼。因此读起来存在语言障碍。二是专著类书籍较多，教材较少。专著类图书由于作者的研究思路、分析角度、思维习惯、表达能力不同，加上研究内容过于专业和复杂，有不少是晦涩难懂的，初入门者理解起来较难。三是评论较多，而且由于个人观点的不同，对读者的引导未必有利于读者理解新制度经济学的精髓。四是对中国较为普遍的制度问题的实际分析涉及较少，中国特色明显不足。我希望本教材或称为通俗读物能够在解决上述问题上有所贡献。

本书的特色在我看来，有如下几点：一是语言通俗易懂。文字表达上尽量做到中国化，直接引语较少。而且往往有自己的理解与概括，有利于减轻读者阅读的难度。二是没有对各章内容（尤其是重要理论）的评价，目的是把自己理解的新制度经济学基本原理介绍给读者。给他们在读后思考问题更大的空间和余地。三是在内容的设计上，从制度经济学的产生和发展开始，以制度学派的理论作为制度分析的开始，以使读者一开始就了解到制度经济学的来龙去脉，增强对制度经济学历史感的把握。然后开始介绍新制度经济学的基本内容，包括交易费用经济学、产权经济学、制度变迁理论等，而且把现代新自由主义中对政治制度进行分析的公共选择理论也列入了分析的内容，让读者对新制度经济学的现实发展有一个比较完整的把握。在中国，让更多的人了解公共选择的特点与问题是十分必要的。四是在各部分理论的介绍中，强化了中国制度问题的分析。比如在产权理论的三章中，关于企业产权结构与公司治理的中国特色和“超产权理论”的分析中，都谈到了中国问题。在制度变迁的理论分析中也有两节是分析中国制度变迁问题的。五是参考和借鉴了大量国内外学者有关制度经济学研究的成果。这些参考借鉴的内容，不仅包括参考资料部分列出的内容，还有大量报刊杂志上各位专家学者的研究成果，对他们的成果进行概括和提炼也是本书竭力要达到的目的之一。

如果本书的出版能够对初学新制度经济学的学子有所帮助，对我来说就是最大的快乐。当然，本书如有错误，则是本人水平所限，还望批评指正。

作者

2011年9月于北京

目 录

| | |
|-------------------------------|-------|
| 第一章 新制度经济学的产生和发展 | (1) |
| 第一节 制度经济学的演变 | (1) |
| 第二节 新制度经济学派的基本思想与政策 | (8) |
| 第三节 新制度经济学 | (22) |
| 第二章 交易费用理论 | (31) |
| 第一节 交易与交易费用的思想渊源 | (31) |
| 第二节 交易费用及其决定因素 | (34) |
| 第三节 交易费用经济学 | (49) |
| 第三章 产权经济学基本理论 | (56) |
| 第一节 产权经济学基本原理 | (56) |
| 第二节 产权制度的功能 | (69) |
| 第三节 科斯定理及其经济学意义 | (76) |
| 第四章 现代企业理论 | (82) |
| 第一节 企业的性质 | (82) |
| 第二节 契约理论 | (87) |
| 第三节 企业最优产权结构理论 | (93) |
| 第五章 企业产权结构 | (106) |
| 第一节 古典型企业产权结构 | (106) |
| 第二节 现代公司的产权结构 | (109) |

| | | |
|---------------|---------------------------|--------------|
| 第三节 | 企业制度的演变和各国公司治理的特征 | (119) |
| 第四节 | 超产权理论分析 | (127) |
| 第六章 | 制度变迁理论 | (135) |
| 第一节 | 制度创新的供求分析 | (135) |
| 第二节 | 制度创新的过程与时滞 | (146) |
| 第三节 | 制度创新的方式和路径依赖 | (150) |
| 第四节 | 中国制度变迁的理论分析 | (161) |
| 第五节 | 中国制度变迁的实例分析 | (163) |
| 第七章 | 制度创新与经济增长 | (174) |
| 第一节 | 传统经济增长理论及其评价 | (174) |
| 第二节 | 经济增长的“制度决定论” | (177) |
| 第三节 | 诺斯等的经济史新解 | (184) |
| 第四节 | 制度变迁与技术创新 | (196) |
| 第八章 | 国家、意识形态与制度创新 | (201) |
| 第一节 | 国家与制度变迁 | (201) |
| 第二节 | 国家与产权保护 | (205) |
| 第三节 | “诺斯悖论”分析 | (208) |
| 第四节 | 意识形态与国家 | (212) |
| 第九章 | 公共选择理论 | (217) |
| 第一节 | 公共选择理论的形成与发展 | (217) |
| 第二节 | 直接民主制的经济理论 | (221) |
| 第三节 | 代议制民主的经济分析 | (228) |
| 第四节 | 官僚经济理论 | (231) |
| 第五节 | 俱乐部理论 | (237) |
| 第六节 | 宪制经济理论 | (244) |
| 主要参考资料 | | (251) |

第一章 新制度经济学的产生和发展

在众多的经济学流派中，制度经济学颇具特色，它既不同于位居主流经济学的凯恩斯主义，又不同其他新自由主义经济学派，认为经济学应当以制度为其研究对象，经济学研究的任务应当是阐明经济制度的产生、变动以及同社会经济发展的关系，因而叫制度经济学。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制度经济学与以往的制度经济学相比较，无论其理论还是政策上都有很大的差异，因而又叫做新制度经济学。新制度经济学不仅在经济学流派中因独具特色而立足，而且对社会经济的实践产生过或正在产生着重大的影响，从而它的许多理论与政策已经为主流经济学所吸纳，并发挥它更大的作用。尤其是在制度变革剧烈的发展中国家，如像中国这样的经济体制转型国家，它有极其广泛的影响。可以说不了解新制度经济学，对经济学的把握就是不完整的。那么，什么是制度经济学？什么又是新制度经济学？旧制度经济学为什么要向新制度经济学转变？怎样实现这种转变？新制度经济学的基本内容是什么？主要代表人物有哪些？在经济学分析方法上有何特色等就成为本章要论述的问题。

第一节 制度经济学的演变

制度经济学产生于19世纪末20世纪初的美国，它产生后经过三个不同时期的不断演变，发展为当今世界经济学流派中的新制度经济学。第一个时期是20世纪20年代至30年代，叫做旧制度经济学；第二个时期是20世纪30年代以后直到战后初期的制度主义，也叫旧制度经济学向新制度经济学过渡时期的制度经济学；第三个时期就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至现在的新制

度经济学时期。

一、早期制度经济学

19世纪末到20世纪30年代是制度经济学的创始阶段，这一阶段的制度经济学称为早期制度经济学，也称为旧制度经济学。其主要代表人物有凡勃伦、康芒斯和米契尔等。他们各自从三个不同的角度分析了经济制度。以凡勃伦为代表的专家学者在制度的分析中，强调了对社会文化心理和习惯的分析，尤其是对科技进步对制度的影响，因而叫做社会心理学派。以康芒斯为代表的专家学者在制度的分析中，则极为重视集体行动在控制个体行动方面的作用，因而被称为社会法律主义。以米契尔为代表的学者都把制度研究的重心放到了经验材料的整理上，强调首先应对事实进行统计分析，才能做出理论的结论。因而叫做经验统计主义。

（一）社会心理学派

早期制度经济学的社会心理学派的创始人中主要代表是凡勃伦（1857—1829年）。他出生于1857年美国威斯康星州的一个挪威移民家庭。早年就读于卡尔顿学院，广泛地涉猎了哲学、心理学、自然历史和生物学等方面的知识。1884年，他取得了耶鲁大学哲学博士学位，在1890—1926年间，先后在康奈尔大学、芝加哥大学、密苏里大学等大学任教。他主要的代表作有1899年出版的《有闲阶级论》、1904年出版的《企业论》、1919年出版的《科学在现代文明中的地位》（论文集）、1919年出版的《既得利益》、1923年出版的《不在所有权与近代企业》等。在这些著作中，他提出了他对制度进行经济分析的基本范畴与观点，并批判了资本主义制度的一些丑恶现象，从而成为制度经济学的创始人。

凡勃伦认为制度不是组织结构，而是大多数人所固有并广泛存在的社会习惯。经济制度则是人类的自然环境以满足自己物质需要所形成的社会习惯，而一切社会习惯又来自于人类的本能，本能决定了人类行为的终极目的，并推进人类为达到这一目的作出种种努力。由于本能是天赋的、不变的，因而由本能所决定的制度的本质也就不变，变化的只是制度的形式。在他看来，

人类社会经济制度的演变如同生物的进化规律一样是一个逐渐演变的历史过程。由人类本能决定的制度可以分为两个方面：一是满足人类物质生活的生产技术制度；二是私有财产制度。在资本主义经济制度下，由于生产技术决定的工厂制度、大规模的机器生产及货币信用等同资本家私有财产制度决定的利润最大化之间存在内在的矛盾，技术制度决定了商品生产的无限扩张性和私有财产制度决定的利润最大的矛盾使市场不能随生产的扩大而成比例的扩大，是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根本原因。而且凡勃伦还认为由私有财产制度决定的追求最大利润的冲动导致资本主义企业尽力控制生产技术的能量以维持垄断的价格水平，并取得高额利润，这些获取垄断利润的垄断组织就是“既得利益者”和“不在所有者”，他们成为“有闲阶级”，过着穷奢极欲的生活，是发展现代工业的障碍。

（二）社会法律主义

康芒斯（1862—1945年）是早期制度经济学的主要代表人物之一，是社会法律主义的创始人。他1862年出生于美国俄亥俄州的荷兰斯堡。早年就读于奥伯林学院，1688年获文学学士学位。同年进入约翰·霍普金斯大学，开始学习法律和经济学。1890—1932年，先后在霍普金斯大学、印第安纳大学、威斯康星大学等学校任教。从1905年起，主要从事与立法实践相关的调查研究。他的学业经历使他的知识结构适合于从社会法律的角度分析经济制度。康芒斯的代表著有1893年出版的《财富的分配》、1924年出版的《资本主义的法律基础》、1934年出版的《制度经济学》、1950年出版的《集体行动经济学》等。这些著作中所阐明的思想使他成为制度经济学中社会法律主义的创始人。

与凡勃伦不同，康芒斯把制度定义为“约束个人行动的集体行动”，而在集体行动中，最重要的是法律制度。他认为，法律制度不仅先于经济制度而存在，并且对制度的演变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在他看来，经济关系的本质是交易，整个社会经济是由无数种交易组成的一种有机的组织。由于参与交易的各方都有自己的利益，所以在交易过程中会出现双方的利益冲突，只有依靠法律制度才能解决这些冲突，并推进社会的发展。康芒斯发展了凡勃伦以

来的资本主义进化论的思想，认为改良或进化是削弱资本主义主要弊端的力量，并强调了政府是采取集体行动和进行改良的基本力量。康芒斯的法律主义制度经济学的特色在于从稀缺性出发来展开对制度的分析，他强调正是因为世界普遍存在着“稀缺性”才产生了人们之间利用稀缺资源来为个人谋利益的各种冲突与矛盾，所以人类需要采取集体行动来制定法律制度以建立经济活动的秩序。这种法律形成的秩序不仅可能解决人们之间的利益冲突，而且可以引导人们进行合作，在秩序中实现互利和共存。

（三）经验统计主义

米契尔（1874—1948年）是早期制度经济学主要的代表人物之一，经验统计主义的创始人。他1874年出生于美国的拉什维系。早年就读于芝加哥大学，并于1846年获得文学博士学位，1899年又获哲学博士学位。毕业后先在芝加哥大学工作，从1913年后在哥伦比亚大学任教，直到1944年。他的一生主要从事有关经济周期的研究及其统计资料的收集，对经济周期问题有比较深入的研究，并成为当时这个领域的权威。他一生的主要著作有1913年出版的《经济周期》、1915年出版的《指数的编制和使用》、1927年出版的《经济周期：问题及解决》、1951年出版的《经济周期内发生的事情》，而《经济周期》是其代表作。

米契尔继承了凡勃伦以来的制度分析的传统，认为制度的作用对任何经济现象或经济过程的重要性都要以经验的统计分析为依据。因而把制度分析与经验统计分析相结合，形成了他制度分析的特色。他在分析经验周期问题时，收集和整理了大量的各国国民经济的实际材料，并进行实物指标和价格指标的“动态数列分析”。在《经济周期》中，米契尔对各种经济周期理论作了极客观的表述，同时又以大量统计史料为依据，论证了经济周期各阶段的必然连续过程，从整个经济活动的经验探索中寻找经济波动的内在不稳定性。他把近代经济归结为货币经济。在这种情况下，规定的和预期的利润决定着生产，而利润同成本、价格等因素相关，这些因素关系的自发调整会出现失误，就形成了经济周期的波动。总之，他从经验的统计分析出发分析了经济制度的方法对后来的经济学发展产生了深刻而深远的影响。

二、新旧制度经济学交替时期的制度经济学思想

从1929年凡勃伦逝世到新制度经济学形成之间的30年是从旧制度经济学到新制度经济学学派过渡的时期。这个时期中对制度经济学作出过较大贡献的经济学家主要有艾尔斯、贝利、米恩斯、白恩汉等。

（一）艾尔斯及制度经济学的主要思想

艾尔斯（1891—1972年），出生于美国马萨诸塞州的洛厄尔，1912年获布朗大学文学学士学位，1917年获芝加哥哲学博士学位，1917—1920年在芝加哥大学任哲学讲师，1930—1968年一直担任得克萨斯大学经济学教授。艾尔斯是由旧制度经济向新制度经济学转换时期一位承前启后的重要经济学家，他的主要著作有1944年出版的《经济进步理论》、1952年出版的《工业经济》、1961年出版的《走向一个合理的社会》。而《经济进步理论》是他的代表作，形成了他思想的主要脉络。

艾尔斯作为制度经济学家继承了凡勃伦思想的精华，并把凡勃伦的制度分析引向更加深刻的阶段。凡勃伦的思想体系的主题是分析资本主义经济中存在的技术制度与私立制度的矛盾，艾尔斯进一步分析了这一矛盾的展开。在技术与制度的关系上他不赞成凡勃伦关于自然进化论的观点，认为技术进步使工业社会的成就成为可能，是制度、人性和文明得以推进的力量，是工业化和经济发展的根本原因，而且技术进步是社会生产发展的必然结果。艾尔斯也重视对制度的分析，认为应用对制度的研究来取代正流经济学对欲望、价格等的分析，制度分析之所以重要是因为它往往成为技术进步与社会经济发展的障碍。进而分析了技术进步与制度的矛盾，并认为经济就其本身的力量而言，会冲破制度的束缚，并使制度的变革逐步适应技术的进步。同时艾尔斯还强调了制度对技术进步的影响，认为制度的刚性或可变性制约着技术的发展。

艾尔斯依据上述技术与制度的矛盾分析提出了他关于社会价值的理论。他认为经济学必须建立评价经济生活好坏的标准，因而他对经济学的分析主要采用规范分析的方法。他把社会价值区分为来源于技术进步，并能提高经

济效率从而有利于提高人类社会福利的技术价值和来源于文化信仰的制度价值，并认为技术价值是真实的，而制度的价值是虚幻的，前者是有意义的，后者是无意义的。在艾尔斯看来，人类社会的进步就是技术价值取代制度价值的过程。他所论的技术价值由于内生于技术进步和经济发展的历史进程，因而具有必然性，内容包括技术进步产生的自由、平衡、富裕、保障和民主等，它将不断地战胜和取代由于制度、伦理和信仰差异形成的非科学的制度价值，进而推动社会进步和历史进程。

（二）贝利、米恩斯和白恩汉及对制度经济学的主要贡献

贝利（1895—1971年），出生于美国波士顿，就读于哈佛大学，1916年获博士学位。毕业后曾在波士顿当开业律师，第一次世界大战中在美国军事情报部工作。1925—1927年期间在哈佛大学任教，1927年之后一直在哥伦比亚大学任教，并成为罗斯福智囊团的成员，在罗斯福新政后期，担任过助理国务卿，之后又在国务院担任高级职务，并出任过美国驻巴西的大使。贝利的主要著作有1932年出版，同米恩斯合著的《现代公司和私有财产》，1954年出版的《20世纪的资本主义革命》和1959年出版的《没有财产权的权力》。米恩斯（1896—）是美国经济学家，罗斯福新政时当过农业部总顾问，之后担任过全国资源规划委员会工业部主任，预算局财政分析专家等实际工作。主要著作是他和贝利合著《现代公司与私有财产》。白恩汉（1905—），出生于美国芝加哥城，曾就读于普林斯顿大学和牛津大学，1929年起任纽约大学哲学教授。他的主要经济学著作是1944年出版的《经理革命》，他也以此书在经济学界闻名。

贝利、米恩斯和白恩汉对制度经济学的主要贡献是比较系统地提出了“资本主义变形”的理论，或“新型资本主义”理论。尤其是贝利，对这一理论的形成作出了杰出的贡献。他们认为，由于股份公司制度的发展，美国的资本主义发生了革命性变革，和以前的旧资本主义已有了天壤之别。他们把20世纪中期美国式的资本主义叫做“新资本主义”、“人民资本主义”、“集体资本主义”或“公司资本主义”。在他们看来，当时的资本主义已经发生或者还在发生着深刻的变化，根源是技术的进步以及相适应的社会制度的

变革，这些变化是生产的集中日益取代自由竞争；经济的计划性日益取代生产的无政府状态；所有权的分散日益取代所有权的集中，所有权与经营管理权的分离日益取代所有权与经营管理权的统一，从而“经理革命”方兴未艾；公司生产的目的日益由私人利润最大化转变为社会服务等。总之，旧资本主义过去了，新型的“集体资本主义”的时代到来了。因为就资本所有权而言，股份公司的兴起和股权的高度分散化，使资本的集体性质日益显现，就资本的控制权而论，已经在股份公司制度的演变中日益由所有者转向职业经理手中，职业经理不是所有者，他们更追求公司的生存和发展，而不是所有者追求的利润最大化，为了公司的生存与发展，也由于政府的干预和社会舆论的压力，公司的主要经营要以满足社会需要为目标。

三、新制度经济学的兴起与演变

不同于主流经济学的制度经济学从 19 世纪末产生并不断发展，到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更加时髦和繁荣，产生了许多对经济学发展和经济生活的实践有重大影响的经济学家，而后以制度分析为特色的制度经济学内部也日益分化为更多的派别和分支，各自的思想观点和政策主张上差别巨大。另外，制度经济学的影响之大，使主流经济学日益向它渗透，它的一些重要思想和主张已经成为当代主流经济学的内容，这一时期的制度经济学在分析方法、思想观点、政策主张和社会影响方面正远远超过了以前的制度经济学，于是经济理论界就把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的制度经济学叫做新制度经济学。

新制度经济学在现代经济学中有着重要地位和影响，而且内部分化剧烈，主要形成了三类有代表性的思想体系：一是直接继承凡勃伦的传统，以批判社会现实和新古典经济研究方法为特征的新制度学派，主要代表人物有美国的加尔布雷斯、阿兰·G·格鲁奇和瑞典的缪尔达尔。二是在思想体系和研究方法上部分地继承了新古典经济学，但在理论内容上以弥补新古典经济学的不足为特征的新制度经济学，主要代表有科斯、威廉姆森、阿尔齐安、张五常、德姆赛茨和诺斯等。他们的新制度经济学利用新古典经济学的理论框架和分析方法去分析制度的构成和运行，并论证制度在经济发展和经济生活中的地位和作用。他们实际上受到早期制度经济学中康芒斯的影响较大，而且

基本上是属于古典经济学和新古典经济学的直接发展或向制度领域的渗透。三是完全继承了新古典经济学的思想体系和研究方法去对“制度”本身进行完全标准的新古典经济学分析的学派。严格地说，他们已不属于新制度经济学的范畴，而是主流经济学对制度分析的拓展和渗透。他们做了制度主义者想做而做不到的工作，即把制度本身作为经济体系的一个内生变量来进行经济分析。它的代表人物主要要有贝克尔、布坎南、斯蒂格勒和波斯纳等。

本章分析新制度经济学的产生与发展，对于新制度经济学的内容即科斯为代表的理论，和以布坎南为代表的公共选择理论在后面章节中都有专门论述，本章只是概述或提及，重点分析的是第一部分内容，即以加尔布雷斯为代表的新制度学派的理论，把它作为新制经济学的重要渊源加以介绍与分析。

第二节 新制度经济学派的基本思想与政策

新制度经济学派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继承凡勃伦的传统，以批判现实资本主义为特征的制度经济学理论，主要代表是加尔布雷斯、格鲁奇和缪尔达尔。本节就以他们对经济制度的分析为基本内容。

一、加尔布雷斯及经济学的基本思想与政策

约翰·肯尼思·加尔布雷斯，1908年出生于加拿大的一个农场主家庭，是苏格兰移民的后代。中学毕业后进入加拿大安大略农学院，学习农业经济与畜牧，1931年大学毕业，获学士学位。毕业后赴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利分校继续研究农业经济，1933年获硕士学位，1934年获博士学位，并到哈佛大学任讲师。后来担任过普林斯顿大学的副教授，美国物价管理局副局长等职务。1949年他回到哈佛大学任经济学教授。1961—1963年间出任美国驻印度大使，退休后仍然为哈佛大学名誉教授。

加尔布雷斯一生著作颇丰，比较重要的有：1952年出版的《抗衡力量》、1958年出版的《丰裕社会》、1967年出版的《新工业国》、1973年出版的《经济学与公共目标》。而他的代表作是《经济学与公共目标》。在这些著作

中，他阐明了对资本主义现实问题的种种看法，并对现实的资本主义持批判的态度。

（一）权力转移理论

加尔布雷斯的权力转移论是他的重要观点之一，主要内容包括下列两个方面：

第一，生产要素重要性的转移。加尔布雷斯认为：在资本主义社会以前，最重要的生产要素是土地，谁掌握了土地这一重要生产要素，谁就最有权力，所以，前资本主义社会中，权力归于地主。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的18世纪末到第二次世界大战前，最重要的生产要素是资本，所以，权力就归于资本家。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最重要的生产要素已经成为生产技术知识和经营管理的知识。生产技术与经营管理的知识是社会经济中最重要的东西，资本变为次要的生产要素了。随着这种生产要素重要性的转移，权力也就必然要发生转移，权力要转移到知识的所有者——“技术结构阶层”手中。这些“技术结构阶层”主要指的是社会的专业人员，包括工程师、律师、经理等掌握了技术知识和管理知识的人们。他们日益成为当今社会中最有权势的人，从而取代了资本家原来在社会中的位置。由于生产要素重要性的转移以及相应的权力转移，必然带来企业中人群关系的变化，也就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的变化。

第二，企业中的人群关系的变化。根据上述理论，加尔布雷斯认为在资本主义企业中人群关系已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过去（也就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前的资本主义社会）人群关系是自上而下的垂直关系，即由股东大会推选出董事会，由董事会任命经理，经理负责厂务工作。这就是说，股东（资本家）是这种人与人关系的最上层，从上到下是垂直的地位和服从关系。而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的情况就不同了。由于权力转移到了“技术结构阶层”的手中，企业间人和人的关系也就发生了重大的变化。现在的人群关系是以工厂为核心，形成环形的人群关系，这个环形的中心是工厂，与工厂关系最疏远，最不忠诚的是工厂的股东。工厂赚钱，他买你的股票；工厂赚钱不多或面临亏本，他就会把股票卖掉，从而背叛企业，加速企业的垮台和破产。这种环形人群关系的第二圈是工人，工人不像股东那样不忠实于工厂，因为

他们靠工厂就业和生活，因此对工厂比资本家（股东）要亲近得多。工厂赚钱，工人愿意，也高兴；工厂不赚钱或赚钱少，工人也不会主动离开和背叛工厂。用加尔布雷斯自己的话来说就是，资本家（股东）只能和企业“共安乐”，不能和企业“共患难”，而工人不仅能和企业“共安乐”，而且在一定时间内也能和工厂“共患难”。他认为和企业关系最密切的是技术管理人员，他们处在关系圈的最里层。他们是企业大权的掌握者，与企业不仅有物质利益的关系，而且还有他们的成就感和荣誉感要在企业经营中得到实现。他们的事业、成就和兴趣都与企业的存在联系在一起，因而他们最愿意把企业搞好。

新制度学派认为当今企业的人群关系就如上面所论述的那样清楚明白。在这种条件下，如果不把企业权力转给技术结构阶层，而是继续实行过去那种子孙世代相传的经营方式，工厂就会垮台破产。因此，权力向技术管理人员的手中转是必然的。而这种转移的必然性是由于工业的发展和技术的迅速进步引起的。在现代化的大生产使工业和技术发展所需要的知识日益复杂，使知识成为重要的生产要素。所以权力转移具有必然性。而上面所论述的权力转移和企业人群关系的变化会引起资本主义经济中一系列的变化。

（二）目标更新论

目标更新论是加尔布雷斯的又一重要观点，具体内容有几点：

第一，企业不再以获取最大限度的利润为经营目标，而是追求适度利润。新制度学派认为：由于企业权力的转移，企业经营的目标也就随之转变了。以前追求最大限度的利润是企业的目的，正如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分析的那样。但在今天，这已成为历史。因为追求最大限度的利润只对股东有利，而股东既不掌握企业大权，又最不忠实于企业，不少股东和企业的技术管理人员根本就素不相识，因此，企业没有必要为最不关心企业的股东去追求最大的利润。同时，如果企业为股东的利益去追求最大限度的利润，必将得罪工人，而工人和企业的关系远比股东亲近，企业领导人犯不着为最不忠实于企业的股东而疏远了对自己更为亲近和重要的工人，因此，企业不再追求最大利润。他们只希望企业的股息率略高于利息率就行了，因为这样股东就不